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：江承宇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17304

傳真：04-22202977

電子信箱：chengyu1730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沙鹿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0200397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39784A00_ATTCH1.doc、0039784A00_ATTCH2.doc、0039784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訂定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同時停止適用「政府行政機關紀念日及民俗節日假期調整原則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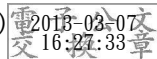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民國102年3月5日院授人培字第102002591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送前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機關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02/03/08



AD1020005674 有附件